

证券代码：831306

证券简称：丽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2388号D栋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28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德昌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德昌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

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监事候选人李德昌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，提名李德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国奎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监事候选人李国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，提名李国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5 月 18 日